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ANCHU ENERGY STORAGE GROUP LIMITED

### 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9)

- (1)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 及
- (2)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彭遵丞先生（「彭先生」）因需投入更多時間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與彭先生各自確認彼此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彭先生之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感謝彭先生於其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之努力及貢獻。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進一步宣佈段惠元先生（「段先生」）將被委任為執行董事，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 段先生履歷詳情

段先生，48 歲，於公共及私營部門的項目管理、外貿、經濟合作、投資促進及工業園區開發領域擁有逾 28 年的經驗。段先生於 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擔任華夏幸福基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340）之江寧區域總經理。彼於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於中德智能製造產業園管理（江蘇）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段先生於 2023 年 4 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江蘇恒安儲能科技有限公

司（「江蘇恒安」）之常務副總經理。江蘇恒安是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段先生於 2007 年 12 月獲南京大學頒授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段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同，任期由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本公司或段先生透過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段先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的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除段先生為江蘇恒安高級管理層成員外，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無任何關係。

### **股份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並無於當中持有任何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 **薪酬金額**

根據段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執行董事服務合同，段先生有權享有年薪 96,000 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段先生的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規模相若且業務類似的公司提供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後釐定。

### **其他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段先生 (i) 並無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於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而該等公眾公司的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i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 (iii) 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有關委任段先生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 (2) (h) 至 (v) 條規定須予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段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彭先生辭任後，段先生將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克

香港，2023 年 6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建新先生、郭漢鋒先生、陸克先生及彭遵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照東先生、潘翼鵬先生及馬有恆先生。

網址: [www.fordoo.cn](http://www.fordoo.cn)